

# 采购合同

甲方：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

乙方：江苏天目照明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溧投招标服务有限公司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项目清单及合同金额（详见报价表，附后）

- 项目编号：JSZC-320481-LTZB-C2024-0015。
- 项目名称：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灯具采购项目。
- 具体内容：/（详见乙方报价表）。
- 合同金额：人民币1800000元（大写：壹佰捌拾万元）。

二、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的10%，按甲方代表验收合格并签收的供货工程量，报甲方审核后支付至供货价款的97%，剩余3%于两年后一周内无息付清。

三、交货期和交货地点

1. 交货时间：

(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注：在合同履行期限内，若实际采购的货物金额达到本项目预算金额，则视为合同履行完毕，若合同履行期限结束，实际采购的货物金额未达到本项目预算金额，仍视为合同履行完毕，同时扣除剩余的预算金额。）

(2) 以甲方通知供货为准，分批次供货，7天内货到（并提供产品合格证）、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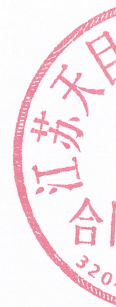
2. 交货及安装地点：免费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3. 结算方式：在合同实际履行中，以实际采购数量为最终结算数量、以最高限价单价下浮后的价格作为最终结算单价。

四、履约验收

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为最新生产的原装正品，各项指标符合出产国检测标准和出厂标准，各项技术参数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承诺。

2. 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规定或质量不合格的，由乙方负责包换，并承担换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若乙方的行为侵犯了第三方的前述权利，并造成了第三方追究甲方的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按国家相关标准和本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自行组织有关专业人员验收。

5.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必须不低于投标时所提供的样品质量，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不承担任何责任，甲方为此所受到的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五、质保期：货到、调试验收合格后免费质保 5 年。

####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产品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的售后服务，并对乙方的售后服务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投标文件中的售后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7. 在甲方安装结束并经乙方现场确认之后，如发生非因甲方安装产生的其它问题，则由供应商负责相应商品的更换维护及后续安装的所有费用。

#### 七、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 5% 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交货或无法保质保量交货，则需要根据甲方要求在七日内重新供货，如未按要求完成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上级主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继续履行合同，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交货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 3% 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上级主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力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2. 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



济损失。若因乙方未按承诺的响应及到场维修时间（12 小时）进行排除故障，甲方有权根据未及时解决问题的次数扣钱，1000 元/次并相应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同时追究服务违约的其它相关责任。

####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交货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 十、诉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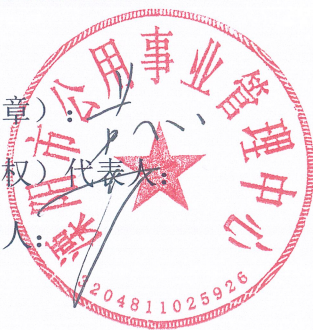
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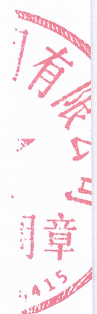
1. 本合同一式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二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2.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 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附：乙方报价表。

甲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乙方（盖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行:

账号:

###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包号: JSZC-320481-LTZB-C2024-0015 项目名称: 溧阳市公用事业管理中心灯具采购项目  
报价单位: 人民币元

序号	分项名称	品牌商标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响应价格	
						投标报价/单价/元	报价下浮率
1	LED 路灯	江苏力积晟照明工程有限公司	300W	详见采购文件	套	1014.3	31%
2	LED 路灯		210W		套	979.8	
3	LED 路灯		180w		套	814.2	
4	LED 路灯		150W		套	752.1	
5	LED 路灯		60W		套	489.9	
6	LED 投光灯		150W		套	752.1	
7	高压钠灯		250W		套	586.5	
8	高压钠灯		70W		套	489.9	

- 注: 1.本表应按包分别填写。  
2.如果不提供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本表行数可以按照项目分项情况增加。  
4.上述各项的详细规格、技术参数如表格中填写不清的,可以逐项另页描述。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2024年04月28日

